

供应商资格条件

本项目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如下：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三表一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或 2024 年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④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1)提供 2024 年 09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或证明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2)提供 2024 年 09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材料复印件(不需要缴纳社保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⑤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相关文件范本）；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A. 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

B.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 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供应商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取消其投标资格。

（二）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无。

（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本项目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项目要求

一、采购范围

主要采购物流无人机及仿真飞行训练系统，采购电商 ERP 系统、可视化自助分析平台、无人机遥控飞行模拟器，开展无人机操作培训等，使学生掌握无人机物流、供应链管理、电商 ERP 等技术，满足行业对高素质人才的需求。

二、货物须满足的规范、标准

满足国家、行业现行的规范标准及采购人需求。

技术要求

供应链管理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需求表

序号	名称	功能参数	数量	单位
1	显示大屏	用于校园驿站运营可视化报表展示及日常教学。 尺寸不低于 100 英寸，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支持 Android 11.0 及以上版本,运行内存/RAM 不低于 3GB,存储内存不低于 64GB。支持 HDMI 接口，外部接口不少于 2 个。 提供配套安装支架。 设备提供一年免费维保服务。	1	台
2	物流无人机运营套装	基于物流工业无人机平台开发的实训套件及教学课程，可用于学习无人机相关系统理论、飞行技巧、相应法规、产业实践案例教学，CAAC 培训与考证。 性能参数： 1. 无人机采用八旋翼布局； 2. 无人机采用纯电动动力系统； 3. 无人机轴距≤1700mm； 4. 无人机最大起飞重量≤46kg； 5. 最大任务载荷≥10kg； 6. 货仓尺寸≥670*370*380mm； 7. 载重≥10kg 最大航程≥18km； 8. 具有 AB 点自动投放且返航功能； 9. 同一个地面站可以控制至少 10 架无人机执行任务； 10. 每套无人机配置 1 个降落伞，且具备自动开伞功能； 11. 无人机最大巡航速度≥20m/s； 12. 无人机能自主飞行，自主降落，自主巡航，返航	1	套

		降落时偏离起飞点位置$\leq 30\text{cm}$; 13. 无人机防护等级$\geq \text{IP54}$; 14. 无人机抗风能力≥ 7级; 15. 最大使用海拔高度$\geq 5000\text{m}$; 16. 无人机宽带链路作用距离$\geq 20\text{km}$; 其他特点: 可通过公网和微波链路可实现远程控制, 异地起降。 支持模块: GPS/北斗/GLANASS、TOF、双目视觉、下视毫米波雷达、降落伞、机载电台。 套装包含: 无人机*1、电池*8、充电器*2、地面基站*2、地面控制软件*1、降落伞*1。		
3	无人机仿真飞行训练系统	无人机仿真飞行训练系统用于模拟飞行实践, 拟真的无人机飞行作业流程、实时的飞行状态三维显示、完善的故障模拟及处理功能, 应用于无人机训练与考试。 功能参数: 飞机管理: 1) 用于添加、删除执飞的无人机; 2) 无人机任务信息、设备信息、飞行参数显示; 3) 无人机控制。 航线管理: 1) 航线创建; 2) 航线管理; 3) 航线任务编辑。 任务管理: 1) 创建飞行任务 (关联飞机和航线); 2) 航线发送; 3) 执行飞行任务; 4) 飞行任务管理。 飞行操作: 1) 常规指令: 悬停/盘旋、原路返航、备降、抛投; 2) 应急指令: 迫降、开伞、上锁、直线返航。 实时监控: 1) 任务信息: 剩余航程/总航程、已飞行时、剩余次数等; 2) 设备信息: 飞机 SN、故障信息等; 3) 飞行数据: 实时数据、仪表盘; 4) 其它: 飞行过程。	5	套

		多机控制：多台飞机同时控制飞行。 电子围栏：基于地图规划电子围栏，划定禁飞区、限飞区。 故障模拟：模拟 GPS、磁力计、IMU、空速计、RTK 等传感器故障。 设备提供一年免费维保服务，配套软件免费提供升级服务。		
4	实训电脑	国产商用一体机（27 寸）； windows 操作系统； 处理器不低于 i5-12400，主频 2.0GHz 以上； 独立显卡，显存不低于 2GB； 显示器分辨率不低于 1920x1080； 内存容量不低于 16GB； 固态硬盘容量不低于 1TB； 电源不低于 260w； 实训电脑能够支持本次采购中涉及到的相关软件安装、使用； 实训电脑提供一年免费维保服务。	5	台
5	课程体系	提供配套的课程体系及课程培训，课程培训不少于 40 个课时。 理论课程： 《航空概论》 《无人机构造》 《飞控基本原理》 《通信基础知识》 《导航及定位基础知识》 《动力系统基本原理》 《电池充放基础知识》 实践课程： 《动力及结构件拆装》	1	套

		《航电系统拆装》 《无人机维护保养》 除限定的以上课程外，不限于增加其他课程。		
6	无人机视距内操作培训	CAAC 驾驶员培训及考试费用。	5	人
7	电商 ERP 系统	平台以全渠道电商为核心，构建一站式人货场数字化管理平台，支撑直播及其他销售模式，实现“订单接入-订单处理-订单出入库-物流履约-分析运营”全场景全链路业务线上管理，提升精细化运营水平。 系统详细功能： 一、基础资料： 1. 账号管理，支持创建多个子账号； 2. 角色权限管理，支持创建不同类型的角色，自定义配置菜单； 3. 组织管理，支持创建多个组织，组织间数据独立； 4. 地址管理，支持单个新增或批量导入收寄件人地址； 5. 仓库管理，支持创建多个仓库，仓库间库存隔离； 6. 信息安全管控，订单信息导出\查看权限控制。 二、订单管理： 快手/拼多多/淘宝/天猫/京东等订单同步。 1. 多平台多店铺订单汇聚，统一管理； 2. 手工建单/表格导入订单； 3. 订单多维度自定义筛选排序，支持按时间、规格、状态等进行筛选排序； 4. 特殊订单智能标识、退货退款、订单商品数量等标识一目了然； 5. 订单自动合并，按照相同收件人姓名、地址、手机号自动合并；	1	套

		6. 订单撤销合并； 7. 批量修改卖家备注，打印至物流面单上； 8. 售后单同步； 9. 售后单管理，支持同意/拒绝售后请求； 10. 退货单自动拦截发货； 11. 订单按售后状态拆分； 12. 订单按商品 SKU 拆分； 13. 运单号及发货状态自动回传上游平台； 14. 订单运单发货文件等批量导出。 三、物流履约管理： 1. 物流轨迹跟踪查询，支持查询物流状态、路由； 2. 智能物流预警，自定义设置预警节点； 3. 异常件处理-支持部分运单修改收件人、转寄、拦截、退回、作废、更改派送时间等，线上发起工单功能智能处理异常。 四、软件应是实操软件，能够运用到具体的工作环境中。 五、平台支持私有化部署，不限制账户数及使用期限。提供三年平台免费维保服务，免费升级服务。 六、提供平台实训手册及培训方案。		
8	可视化自助分析实践平台	可视化自助分析实践平台，围绕着可视化及自助分析服务，提供包括链接数据源、制作数据模型、报表制作、OLAP 多维分析、权限管控等多种功能，并通过提供拖拽式的简单交互操作实现零代码数据分析及报表制作，培养学生数据分析实践能力。 一、系统功能： 提供拖拽即可得的大数据自助可视化分析能力，面向业务和数据分析师的敏捷高效的商业智能分析和报表制作工具，支持多维度数据分析需求进行报表开发，支持图表样式 10 种以上，包括表格、柱状图、	1	套

		折线图、散点图、地图、热力图、饼图各种各样的图表样式，满足不同的分析需求，服务不同的业务场景。 二、软件应是实操软件，能够运用到具体的工作环境中。 三、平台支持私有化部署，不限制账户数及使用期限。提供三年平台免费维保服务，提供平台升级服务，维保服务响应时间应在 24 小时内。 四、提供平台实训手册及培训方案。		
--	--	---	--	--

商务要求

一、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45 个日历日完成供货安装调试，乙方按照甲方指定时间送货。采购时，甲方提前 1-2 天通过短信、电话等形式通知乙方，乙方收到订货单后 2 日内由指定人员签字后乙方向甲方确认订货单。乙方如不能及时供货，须及时告知甲方。

交货地点：采购方指定地点。

二、验收标准、规范

满足国家、行业现行的规范标准及采购人需求。

三、质保期

免费维护期：（设备维护期 1 年；平台维护期 3 年）。

四、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货款，尾款待验收合格后支付。

五、培训标准

中标人负责为采购人操作人员提供操作培训，直至其能熟练进行独立操作，简单故障诊断与排除。

六、售后服务

6.1 中标人须设有维修服务电话，负责解答用户在系统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

6.2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服务期限内，中标人保证在合同产品出现故障和缺陷时，或接到学校通知后 2 小时内予以答复，如采购人有要求或必要时，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4 小时内至采购人处维修。

七、投标有效期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八、其他要求

（1）投标人对本次招标的投标廉政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的编制”。

（2）投标人对本次招标的不拖欠施工人员（农民工）工资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的编制”。

（3）投标人对本次招标的不串标围标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响应文件的编制”。

（4）验收要求：采购人可以委托第三方机构或专家开展项目验收，中标（成交）供应商

必须为验收提供必要的条件，准备好资料，并支付相关费用。

（5）竞标供应商须满足技术参数要求，采购清单参数为主要功能，采购方不接受低于要求的产品。对于未按本项目清单和商务要求提供报价材料的视为不满足报价要求。

（6）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同时符合行业标准，提供相关主要产品合格证书及其他甲方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所有采购内容，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时提供无知识产权纠纷的承诺，如因知识产权问题导致损失，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原厂全新原装产品，提供相关厂家证明文件，产品来源合法，无任何法律纠纷和质量问题。

（7）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评分办法

一、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评标专家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评审因素及其分值进行综合评分后，以评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 至 3 家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二、评分因素

评分的主要因素分为价格因素、技术因素（如技术参数、产品性能、产品质量等）和商务因素（如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期、质保期等）。评分因素详见评分表。评标分值保留至两位小数。评标时，评标专家依照评分表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独立评审、打分。

三、评分标准

1. 初步审查表

注：其余内容详见采购公告及采购文件。